

新北市三芝區公所 109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會議記錄

壹、時間：109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三樓會議室

參、主席：林慶豐區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討論本所 108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新北市政府 107 年至 110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劃」之規定辦理，並於 2 月底完成彙整上網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所人事室 109 年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為積極落實本所同仁性平觀念，人事室擬辦事項如下。

（一）109 年預計以電影賞析方式辦理 2 至 4 場性別課程，並持續鼓勵同仁進行線上數位學習課程及指派同仁參加新北市政府各項性別主流化研習班。

（二）遵照市府標準，要求本所同仁（編制內員工）、主管人員（含區長），每人每年應完成 3 小時以 CEDAW 為原則之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三）遵照市府標準，性別聯絡人及其代理人、性平業務承辦人，每人每年應完成 12 小時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尤以參加市府社會局每年辦理 1 日（含以上）性別主流化工作坊為主。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多利用三芝圖書館資源，公播版影片可借用。

案由三、有關本所各課室規劃性平宣導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民政災防課：

定期透過聯繫會報，向里長、里幹事同仁宣導性別平等觀念，藉由里長、里幹事與服務民眾時，進而向里民宣導性別平等觀念。亦不定期結合各里辦公處辦理里民研習、老人共餐或政令宣導等活動時，懸掛自製性平布條或發放性平文宣 DM，向參與里民推廣性別平等，確實落實「性別平等從你我做起」並將「尊重多元性別認同，共同營造友善環境」之理念推廣融入至每一民眾之日常生活中。

(二) 社文課：

社文課辦理溫心天使教育研習，結合各里里長、里幹事及志工進行性別平等、CEDAW 宣導。另於本課辦理之活動，例如歲末關懷活動、模範母親與父親表揚大會、親職教育講座、桐花祭、藝術祭、音樂會等，結合性平宣導，期望持續增加性平概念曝光度，使本所推動性平的努力更有感。另洽在地婦女團體共同合作，運用多元方式辦理性別意識宣導，以落實性別平權，兼顧各性別權益，避免產生性別不平等，以建立性別友善的環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

說明：依據新北市政府 107 年至 110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劃。

決議：請各課室再多加思考，如何在業務執行上可以結合性平的元素，達到事半功倍的效能。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